中共元宝区委宣传部关于市委巡察

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4年4月12日至7月12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对元宝区委宣传部开展了巡察。9月10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向元宝区委宣传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领导班子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区委宣传部领导班子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巡察整改。

（一）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坚定不移把“两个维护”贯穿巡察整改工作始终

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区委宣传部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立即围绕巡察反馈意见先后组织召开专题部务会、民主生活会和调度会，专题研究巡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坚决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推动整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二）提高站位、深化认识，扛牢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区委宣传部召开部务会认真学习中央、省委、市委巡察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深刻认识巡察整改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全面把握巡察整改工作标准和要求。专题召开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对巡察整改进行全面安排，加大力度推动整改落实。

（三）深入研究、精准施策，认真制定巡察整改方案

成立区委宣传部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任组长，区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研究制定《关于落实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各领导小组成员对照方案内容和工作职责认领责任，按照巡察整改工作进度要求，扎实推进问题整改。

（四）完善机制、加强统筹，形成巡察整改工作合力

坚持把巡察中发现的问题与区委宣传部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协调联动、共同推进。建立整改台账，班子成员扎实履行“一岗双责”，认真对照台账内问题，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和整改时限，做到责任到岗、任务到人、要求到点、落实到位，逐条逐项抓整改，确保真整真改。

二、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工作指示批示精神不到位，聚焦聚力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有差距

**1.在学习贯彻落实不到位方面。**一是将《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论党的宣传思想》等党的创新理论纳入到区委宣传部部务会、党日活动以及全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员干部培训教育等重要学习计划中并组织学习。二是提高政治站位，将思想政治工作纳入全区重要议事日程，已召开1次部务会和1次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暨思想政治工作培训会议。

  **2.在督促指导全区理论中心组学习不够有力方面。**面向全区5个街镇等单位开展理论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对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提出意见建议，要求班子成员的学习研讨材料要有实践性、针对性。2024年11月，区委宣传部对理论学习中心组秘书进行统一培训，将单一的学习秘书扩大为秘书处，秘书处由相关部门的联络人构成，及时对前一阶段中心组学习服务工作的情况进行盘点，查漏补缺、提升质量。

**3.在全区三级理论宣讲体系作用发挥不够明显方面。**一是利用腾讯视频组织全区党员通过“线上+线下”学习的方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宣讲，近3000名党员参与。2024年10月，安排区委宣讲团成员深入机关、企业、农村、校园、社区，与基层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年群体开展面对面、互动式的座谈宣讲。二是调整元宝区三级理论宣讲体系，特聘请10名市级专家学者担任区级理论宣讲团成员。建立基层宣传干部培训制度并于2024年10月开展全区宣传系统干部培训，大力提升宣讲人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要求各村完善农村大喇叭播放登记台账，及时做好记录，配备专人管理，并对农村大喇叭播放情况定期进行抽查。鼓励各村积极发挥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作用，将党的理论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呈现。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够主动，社会宣传引领力不强

**1.在新媒体平台宣传教育作用发挥不充分方面。**一是按照上级工作要求每月一次，集中转载我区其他政务新媒体平台体现元宝区委、区政府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元宝“新五区”建设等方面的相关信息。“文明元宝”抖音号已同步转发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围绕面对新任务、新要求、新局面的访谈视频40余部。二是优化发布内容，安排专人每月集中筛选人民日报、人民网、新华社等权威媒体热点信息稿件、融媒体产品以及我区政务动态信息进行转载发布。

**2.在发掘地域特色文化深度不够方面。**结合全国第四次文物普查工作，建立红色资源档案。2024年12月，已将丹国医院等红色文物纳入我区红色旅游线路整体规划中，打造连贯的红色文化体验路线；2024年11月、12月，联合区文旅局和区文旅中心以实地考察等方式，对辖区内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了全面自查，并实地拍摄照片，记录存档。丹国医院旧址已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同时联合广济街道办事处共同参与保护工作。

（三）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存在短板弱项，弘扬时代新风用力不足

**1.在常态化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督导检查力度不够方面。**一是组织清理整治行动5次，累计清理路面垃圾6000余处，楼道堆占3000余处，杂草清理共700余处，宣传报道5篇，有效改善了环境卫生状况。区文明办工作人员分工包保各街镇，根据工作标准，完成对各街镇创建工作的检查指导，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均已指导整改完毕，整改成效显著。二是协调住建、城管等区直部门同各街镇联合开展了5次清理整治行动。累计清理垃圾5吨，清理小广告3000余处，确保整治成果持续巩固。通过张贴公益广告、发放宣传册等方式，宣传文明行为。已在全区范围内张贴公益广告60张，覆盖了主要街道、社区和公共场所。同时，发放文明主题宣传页60000余份。

**2.在新时代文明实践四级组织架构体系建设有欠缺方面。**一是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每月制定活动计划并进行公示，已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开展了90余场各类文明实践活动。区文明办已指派专人每月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进行全面检查考核，督导中心严格按计划开展活动，活动质量和效果得到显著提升。二是2024年10月底前，广济街道、九道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制度已上墙，进一步细化功能分区，粘贴明确标识。2024年11月底前，对辖区内5个镇街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对照标准进行检查，对于发现的问题，要求立即整改，并进行“回头看”。三是于2024年10月底前，完成了对49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专项检查，并通报了检查结果，广济社区、天后宫社区、古城村、奶场村四家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均已完成整改。后续将每月进行一次抽查，督导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内环境卫生清理以及实践活动展板定期更新。四是协调金山镇、兴东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阵地建设要求，添置向群众提供服务的基本设施设备。区文明办深入宗裕一社区、江城社区，与所属镇街共同研究实践站建设相关事宜，给予指导及帮助，全面推进其建设发展。

**3.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不够有效方面。**一是区文明办深入各镇街、社区进行走访、调研并指导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后召开会议2次，通报上半年未成年人工作情况，深入镇街、社区走访、调研并指导工作7次。指导社区开展未成年人活动300余场，参与未成年人达4000余人次。二是严格落实省市关于“新时代好少年”评选标准，11月底与区教育局沟通并做好人员选拔推荐工作。组织各镇街广泛宣传，挖掘并上报候选人5名，扩大社会参与面。三是沟通协调区教育局，增加提供线下服务的心理健康辅导教师1人。统筹各镇街和教育局，挖掘有资质的心理健康辅导志愿者2名。元宝区未成年人辅导站1月至5月共辅导9人，其中3名志愿者线下共辅导4人。

（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存在不足，廉政风险防控存在薄弱环节

**1.在落实“一岗双责”不到位方面。**一是召开2次专题会议，认真学习《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并把党风廉政工作纳入部务会内容。研究并完善宣传部《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工作责任制度》，规定每年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工作至少一次。二是将党风廉政工作作为述职述廉报告的重要内容纳入班子成员每年年度考核。

**2.在主动接受监督意识有欠缺方面。**召开专题部务会议，研究并通过了宣传部《“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明确在召开“三重一大”会议前及时主动邀请驻纪检监察组列席旁听。

（五）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1.在支部规范化建设有短板方面。**一是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每月召开1次支委会会议，研究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支部党员大会决议及意见。严把党课质量关，制定《元宝区委宣传部党支部党课内容审阅流程》，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高质量党课，确保党课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二是支部书记每季度对全体党员进行研讨材料指导，明确研讨主题和研讨内容，引导党员干部结合本职工作、分管领域，谈认识、谈体会、谈感想。

**2.在组织生活不严肃方面。**一是要求班子成员在民主生活会上，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后，必须进行表态发言，对民主生活会上提出的问题在以后工作中加以改正。二是组织全体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明确组织生活会流程。研究制定《中共元宝区委宣传部组织生活会工作程序流程》，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确保组织生活会有序开展。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及计划

（一）压实整改责任，持续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清仓见底

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做到知责明责守责担责，持续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将巡察整改的压力传导到区委宣传部每个岗位、每名干部，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敷衍整改的严肃追责问责，坚决确保整改到位。

（二）完善制度机制，推动巡察整改常态化、长效化

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对现有的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查找制度漏洞和薄弱环节，及时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确保制度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结合巡察反馈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强化党建力量，增强组织活力，同时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到用制度巩固巡察问题整改成果。

（三）强化监督检查，确保真改实改

把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作为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继续高质量完成巡察整改工作任务。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举一反三，不断深化和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明确责任科室、责任人，紧盯不放，加强跟踪问效，常态化推进，用整改成果推动区委宣传部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步。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公开期限：2025年7月21日至8月8日。联系电话：2196966 （工作日9:00-17:00）；邮政信箱：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新柳街8号。

 中共元宝区委宣传部

 2025年7月21日